

B01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:000953 证券简称:河化股份 公告编号:2021-037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、修改提案的情况,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;

2.本次股东大不存在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;

3.本次股东大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召开时间: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1年9月14日(星期二)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

A.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时间为2021年9月14日9:15-9:25,9:30-11:30,13:00-15:00;

B.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(<http://wlt.cninfo.com.cn>)进行网络投票,时间为2021年9月14日:15-15:00之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广西河池市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: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施伟光先生

6.本次股东大会议召,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有关法律规范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,代表股份160,249,844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.7695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4人,代表股份149,670,589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.88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,代表股份10,579,25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.8895%。

2.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,代表股份10,579,25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.8895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,代表股份10,579,255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.8895%。

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国浩律师(南宁)事务所代表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.《关于续聘向控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宁东银行亿控股有限公司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,合计持有股份87,000,000股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6.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7.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8.《关于制定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9.《关于制定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0.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1.《关于续聘向控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宁东银行亿控股有限公司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,合计持有股份87,000,000股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2.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3.《关于续聘向控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宁东银行亿控股有限公司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,合计持有股份87,000,000股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4.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5.《关于续聘向控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宁东银行亿控股有限公司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,合计持有股份87,000,000股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6.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7.《关于续聘向控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宁东银行亿控股有限公司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,合计持有股份87,000,000股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

表决结果: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8.《关于续聘向控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宁东银行亿控股有限公司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,合计持有股份87,000,000股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51,946,989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.8188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.7761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0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76,4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.5176%;反对7,663,705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.3464%;弃权649,15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.361%。